时文美文

高二（下）第3期 总23期 主办：高二语文组 本期主编：尹迎君 2016-4-25

**====================================**

**现代版“伤仲永”**

**真空里的爱只是伤害**

墨攻

两岁掌握1000多个汉字，四岁基本学完了初中阶段的课程，八岁进入湖南省华容县属重点中学读书，13岁高分考入湘潭大学物理系，17岁考入中科院高能物理研究所，硕博连读……魏永康曾经是神一样的存在。不过，由于缺乏生活能力，读研三年后终被学校劝退。面对这种巨大的落差，其母曾学梅很是不解，直言儿子怎么不去死。不过，时过境迁，曾学梅终已醒悟。“是我害了他”，如今的她悔恨不已。(据前日《广州日报》报道)

媒体不约而同地把魏永康喻为现代版的“伤仲永”。在我看来，这其实差点意思。毕竟，方仲永之所以“泯然众人矣”，是因为他老子不让他学习，而是把他当成了谋取名利的工具。反观曾学梅，完全是反其道而行之，“只要学不死，就往死里学”。在学习为王的纲领下，就差吃饭、睡觉、上厕所都亲自代劳了。当然了，二者父母的路数虽然不同，但效果雷同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去大学看望教授，拿一个西瓜当自己和女伴的晚餐，这该是怎样地不谙世事？

曾学梅自私、自利吗？我觉得是，尽管我不愿给她扣这顶帽子，我更不想去苛责一位母亲：毕竟她的出发点是为了儿子，或者说是出于一种母爱。但无论从动机分析，还是就结果导向来看，这都是一个残忍的真相。鲁迅曾经说过，面子是中国人的精神纲领。某种程度上，曾学梅的“爱子成伤”何尝不是如此？即便曾经低调，但作为神童母亲，倍有面子那是肯定的。于是当被劝退这件很“丢份”的事不期而至时，没有安慰，而是只有“怎么不去死”这样决绝而狠心的诅咒。

“**3岁干着30岁的事，到了30岁你肯定还是要补上3岁这一课的”。**网友的点评切中了肯綮。3岁该干什么？在我看来，就该是常常与泥土为伴，挂着鼻涕追蝴蝶。更该是三五成群，扮警察抓强盗，打闹嬉戏。可3岁的时候，魏永康在干什么？或自愿或被迫，他被拘囿在1岁时认一个字得一粒花生米这样的快感中。除了认字、读书、学习，他周围的一切都被隔绝了，在曾学梅用爱的旗号营造的真空里，没有朋友，不懂交往，虽然收获了一堆奖状与证书，却终究兑换不成思想与价值。神童魏永康，并非没有生活技能的学习能力，只是被他的母亲简单粗暴地打断了。而一旦给他一个适当的环境和空间，他立马可以找回失落的生活本领与能力。幸运的是，除了亲妈还有干妈——— 魏的小学老师张锦平爱才心切，与他结下了深厚的母子情谊。亲妈不行干妈上，在她和妻子的照料下，魏永康不再把女人当蛇，也成了一个懂事的老公和贴心的爸爸。

干妈为何比亲妈强？胜在眼光与格局。张锦平笃信，人生很长，不能看得太窄，每个人都要做快乐的人。一个不快乐的人，一个心智不健全的人，对社会不会有太大贡献，也太对不住自己。曾学梅对不住儿子，何尝又对得住晚来为病所困的自己？套用鲁迅的话，就放过孙子孙女吧，自己和儿子要做的事只是“背着因袭的重担，肩住黑暗的闸门”，放孙子(子女)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然后幸福度日，合理做人，看着他们慢慢长大吧。

**撞翻强行变道车，真的值得叫好吗？**

闻嘉

**在一个文明社会，暴力永远不是解决问题的正常手段。与其冒险“碰瓷”解气，不如共同努力，以文明的方式维护道路交通的基本秩序。**

日前，一段“大众强制变道被撞翻”的视频热传，视频中一辆大众轿车疑似强行变道，最后被一辆比亚迪车撞翻。交警认定大众对事故负全责。随后，比亚迪车主自曝曾以同样的方式撞过其他6辆车（事后称是吹牛），又引发舆论对其此次乃故意撞车的质疑。鉴于很多讨论很误导人，有必要以正视听。

**舆论多支持比亚迪并不奇怪，强行变道确是最被反感的交通恶习**

舆论多支持比亚迪，这并不难理解。在生活中，我们常常遇到不守规矩的车辆强行变道，这种行为不仅妨碍后车的正常行驶，在道路拥堵的情况下还容易引发交通事故，如导致后车急刹被追尾。据各地交管局的数据统计，变道加塞一直是城市交通事故的主因。而多项调查显示，在中国人的众多驾驶陋习中，变道加塞也是最令人反感的。

虽然深恶痛绝，为了保证驾驶安全，大多数车主（特别是新手或是开车胆子比较小的人），在面对其他车加塞时除了下意识地打轮躲避，往往无计可施。因为目前并没有完善的处罚措施。一般要么是变道者当场被交警逮住，现场处罚，要么是发生交通事故之后再处罚。若不是这两种情况，就算遭受损失，也只能吃哑巴亏。

而比亚迪车主不仅有技术两次成功阻止大众车主的强行变道，还给这个不守规矩者一个大教训——被撞翻车四脚朝天，这自然让饱受多年塞车之苦者觉得十分解气、拍手称快。在网友针对此事的评论中，“干的漂亮啊”、“就应该撞死那个狗杂碎”等叫好声数不胜数。在他们眼中，比亚迪车主，似乎是一个在马路上“行侠仗义”的侠客。

**交警认定比亚迪没有撞车的故意，是事故**

事发后东莞交警“大众负全责，比亚迪无事故责任”的事故认定书，让叫好的网友更进一步认为，当前车或旁边车道的车违法时，作为被侵犯者，可以直接撞上去而不用承担任何责任。换句话说，在道路上，我们可以对违反交通法规的车予以私力打击。“你实线变道，我就撞翻你”。

的确，《道路交通法》规定，违反禁止标线强行并线的，应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但“变道车辆必须避让直行车辆”，不代表可以直行车辆可以“以暴制暴”。**

虽然很多网友从网上流传的撞车视频，推测比亚迪是故意超速追逐撞上大众，但东莞交警之所以给出“大众负全责，比亚迪无事故责任”的结果，是因为情况勘察后认定这是由大众车突然违规变道超车，导致两车发生碰撞的意外事故，比亚迪车并没有做出任何引发事故发生的行为。在比亚迪车主自曝曾以同样的方式撞过其他6辆车（事后称是吹牛），引发新一轮质疑后，交警成立专案组二次调查的结果仍是，双方不存在追逐竞驾，比亚迪车主并未撞过6辆车，没有故意撞车嫌疑，维持大众车主负全责定性。

**如果涉嫌故意撞车解气，肯定是有法律责任的**

如果有一系列的证据链条证明（包括当事人、证人证言等）比亚迪车存在任何故意造成事故的可能性，虽然大众车违章在先，本次事故的责任认定仍会不一样。

首先，如果比亚迪车真的频繁地加速与减速，根据《刑法》对“追逐竞驶”的规定，可以确定，在事故发生之前，大众在追逐比亚迪，想强行超越比亚迪，比亚迪也在追逐大众。考虑到此次事故，二者是在城市繁忙路段上追逐竞驶，并且导致事故，二者都有可能涉嫌危险驾驶罪。当然，构成这个罪还要考虑双方追逐竞驶的时间长短、速度大小等情节因素。

至于“故意加油撞击”的情况则更糟糕。《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第四十六条除了规定“一方违章造成事故，一方担责；双方有违章，双方按责任大小分担”，还有一条“一方当事人故意造成道路交通事故的，他方无责任”。换言之比亚迪车主要承担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绝不是“对方违法在先，撞了白撞”。

实际上，如果比亚迪真的加速故意撞车，已非一般意义的交通事故（交通事故属于“意外事件”），除了上文提及危险驾驶罪，车主的行为还可能涉及寻衅滋事罪、故意伤害罪甚至故意杀人罪。毕竟运行中的汽车具有高度危险性，实施直接撞击的行为，很有可能会导致被撞车车毁人亡，或者导致其他人员的伤亡。考虑到在交通繁忙路段，极可能给旁边不特定对象造成危险，这又涉嫌危害公共安全罪了。

总而言之，在法律框架内，就算马路混蛋再可恶，也不意味我们可以出手惩戒，主动撞上去而不用承担任何责任。

**相比于为“行侠仗义”叫好，中国更需要道路礼让文明**

如前文所述，很多人支持比亚迪是因为现实生活中遭遇太多无能为力的违规变道。但“你实线变道，我就撞翻你”，这绝不是正义，离侠义之道也相差甚远。

首先，即使只是纯粹打算教训一下不守规则者，让其长长记性，这种行为也极可能导致更为严重的事故后果，而很多人只是一时疏忽大意，并非有意犯规；另一方面，很多别有用心者，很可能利用对方的疏忽或者过错制造交通事故，造成对方负事故全责的假象。类似案件屡见不鲜。2010年重庆即爆出一起特大团伙“汽车碰瓷”案，当事人利用“变道车辆必须避让直行车辆”的交通规则，专门租用轿车趁其他车辆变道或逆行时制造交通事故，以此为由索要钱财，一年多时间作案达280起。

事实上，《今日话题》在剖析成都男司机暴打女司机事件时，已经指出类似蛇形换道、横冲直撞等恶习其实是一种“侵略性驾驶”。治理这类行为需要综合性的部署，除了完善法律体系，加大执法力度制定更细致的处罚措施，如实现电子警察全覆盖，让“侵略性驾驶”无处遁形，或向加拿大学习，时不时会像检查酒驾一样去查“侵略性驾驶”。也需要在知识科普上做努力，如美国国家公路交通安全管理局会出宣传手册，英国等国家则在道路标识上也下工夫。

当然，整个社会也需要习得互相谦让体谅，在遇到特殊情况时应尽量耐心应对。

**“快递小哥被打门”中我们在讨伐什么？**

万喆

快递小哥被打？由于我的社交圈子非常有限，从来电数量看，快递小哥实际上已经占据我社交的半壁江山，我对这个新闻尤为关注。

**制度缺失？**

　　视频让人很愤怒。这是我的首要感觉。对于近来，或者说已经不算近的一段时间以来，常常发生的暴力事件，真的让人既愤怒又无力。

　　但真正使我产生同情的是，快递小哥为什么不还手？而且他几乎不敢还嘴。除了那位所谓的北京“老炮儿”流氓气十足以外，可能还有这么个原因，快递小哥确实有过错在先，强行插行，剐蹭了人家的车。

　　当然这无损于我对于打人者的嫌恶。

　　也许这位小哥性格比较软弱。不过也有另一个问题，即公司是否有配备他相应的应急措施和后备条件？公司有没有给他或者他的车上相应的保险？有没有对于发生交通纠纷或者事故的相关赔偿机制？并且，有没有给他合理有效的培训让他遇到意外可以马上反应呢？

　　对于这样一种时时刻刻都会产生交通纠纷和意外的行业，对于这样一个常常都会面对此类事件的公司，虽然在事后笃定发声，但是难道并无事前准备？

**英雄又来**

　　永远想要化身为英雄的大众，站在道德制高点的观礼台上。

　　敢说没有？

　　好！那么大家应该还记得2015年成都的女司机被殴打事件。女司机变道引起男司机狂怒，因此拳脚相加。此事件引发舆论大分裂，许多人认为女司机犯错严重故意，所以该打至极。甚至将其私生活爆料，丑化其形象。

　　如果大家认为一个人犯了错，就该“给他（她）教训”。不就等同于认为快递小哥应该被打？

　　也好。那大家肯定也记得，去年有一宗服务员对客人不满意就将热汤故意泼到人家身上的事件。客人不满意服务员态度，上网投诉，服务员怀恨在心，将一碗热水劈头盖脸浇下去。许多人认为服务员收入不高地位不高工作强度却很大，每天要面对很多有理无理的客人，精神一定非常紧张，被投诉可能经济上回遭受损失，所以，泼汤伤害他人，是应、该、的！

　　如果大家认为一个人自己生活在底层又不舒心，就有理由对给让自己不舒心的人“教训”。不等同于认为快递小哥应该被打？

　　不不不！你们一定会大叫。这不一样，女司机是强势群体！服务员是弱势群体啊！

　　没错。事件发生后，毫无悬念的，大众开始讨伐。

　　讨伐重点是什么呢？快递小哥是个弱势群体！

　　快递小哥和环卫工人等并列而立，显现出疲惫的弱势，以彰显评论者对其赋予的道德上的无比强势。

**“英雄”，你错了**

　　说快递小哥是弱势群体，出租司机们哭了。尤其是一些大品牌的快递公司，一直在宣扬其快递小哥收入颇丰。按照宣传，应该是超过出租车司机不少的；快递小哥当然年轻稚嫩，但是出租大叔往往年过半百，许多过去是下岗职工，求职能力颇弱，家累却不轻，靠一辆车养活老老小小，也是很不容易的；快递当然是个耗费体力的活儿，电动车也不太安全。但出租车何尝不是如此，如果剐蹭修理，份儿钱照样得出，压力山大。

　　恰好那位“大爷”就是出租车司机。他是个可能可以算是比快递小哥还弱势的群体。或者他自己完全也真的这么想。

　　因此看客们赶紧又找补找补，找出一样可以让小哥“弱势”成立的条件，出租车司机是个北京本地人，这是地域歧视，是地域优越感造成的！

　　该弹冠相庆吗？

　　可是，出租司机大概还没有想到这一点，至少他骂骂咧咧时没有表现出来。

　　分明是一次底层人生的碰撞，非要把这说成一次弱势群体的遭受欺压事件，道德上，确实很过瘾，良心上，过得去？

　　再看看在警务部门事件处理现场的双方力量对比，一方有公司力挺，另一方只有自己和家人，既然强弱势反转，难不成大众又要立即反转枪头，重新审视是非？

**还是制度缺失**

　　从经济学意义上说，起因是一件小事，随着太多人的加入，结果是社会成本的不断上升。

　　但这不会是结局。成本还会继续上升。

　　小哥遇上一位自以为是“大爷”的施暴者，这是个小概率事件。但是小哥遇上抢道剐蹭纠纷本来就是大概率事件。如果没有这位惹世人嫌恶和关注的“老炮儿”出现，其它情况下，都是怎么处理的呢？

　　小哥遇上一位“暴脾气”，这是一种概率。小哥还会遇上好脾气的普通车主，车主会不会遇到也暴脾气的快递小哥呢？小哥遇上与他社会地位几乎相当的“的哥”，这是一种概率。小哥会不会遇到财大气粗的土豪车主？又会不会遇到收入微薄的捡垃圾人或者流浪汉？他们又会怎样解决之间的矛盾？大众若然知晓，又应该以何种心态面对种种不同的境地？

　　“禁摩限电”前阵子被狠狠讨论了一把。快递小哥们成为那轮讨论的漩涡中心。然而，快递三轮确实给城市交通带来了诸多困扰，更重要的是，给很多普通人带来了摩擦和困扰。它们常常没有法定行车道似得乱窜，违规动作时有发生，交通纠纷责任一团粥，赔偿往往很困难。

　　但是，难道这仅仅是快递小哥们或者电自摩的们的问题？有没有一个完整细致的规定，告诉大家它们应该遵守什么规矩呢？并从城市基础建设上配备系统完备的规划，使之能够实行。有没有一个相关的车辆检验登记保险系统，让它们通过合法合理的程序完成在社会上运行的同时可以担负应有的责任义务呢？有没有一个时间表路线图，对于它们的浩荡大军进入真正的交通系统并能够确实执行相关政策法规进行准备和部署呢？

　　如果没有，社会和个人的成本只能继续持续相续再再再上升。

**我们都需要保障**

　　失序的成本，我们都承受不起。

　　因此，如果每个事件出现的时候，我们都只在所谓道德上津津乐道，对于个体的所谓权利和义务评头论足，最后希望出现一个英雄人物进行解救，温暖全场，显然只会在越来越复杂的社会里看到越来越令人眩晕的新罗生门。

　　如果舆论的风暴常常围绕的都是谁更弱势谁就有理，将悲天悯人变成了廉价同情，甚至不惜颠倒是非来满足自己的情绪空虚，显然只会使社会的公平性越来越缺失而暴力事件愈发增多。

　　快递小哥是弱势群体吗？不一定。尤其从他工作的这个角度说，对其人格必须尊重，对其工作必须尊重，剩下的，如果公司对他的权利有充分的照顾，他就不是弱势群体。

　　他可能变成弱势群体，如果他的合法权益受到了侵害。比如面对恶霸。也比如面对并没有给他足够保障的工作单位。与此同时，他也可能是个侵害者，如果他在道路上无序行走，将别人的利益损害，也有可能在某种条件下，别人无法取得补偿。于是，那人成了弱势群体，而非小哥。

　　从这个程度上说，我们都可以不是，也都可以是弱势群体。

　　我们都需要有制度性的保障，来维护我们的权益。

　　后记

　　我是个痛恨施暴的人。毫无疑问。

　　我也赞同顺丰快递为小哥出头。

　　但是，我却不甘心看到惶惶讨论中，对深处问题反思的缺失。

　　我希望小哥过得快活，也希望我们都过得快活。这种快活，需要一种确定性，不是偶然相遇，不是突然爆红，不是意外相救，不是口水相亲。就是一种实实在在的，而且对每个人，对你我他都很确定的快活。比如出行不用担心太多违规碰撞，碰撞不用担心太多无故损失，损失不用担心太多人身安全，人身不用担心太多无稽评论。

　　我们都不完美，不完美才是完整的社会。

　　我们都是社会一个小分子，在社会大家庭里，却需要公共管理给我们切实提供合理的程序，来实现秩序。这样，我们就可以安心做各自的工作，不用在争取合理权益前还要先矫饰自己为弱势还是强势。今天你的权益，就是我的责任。明天我的权益，何尝又不是你的责任。这不就是社会么？

**不需英雄，唯有程序，能够实现正义。**

　　我们看到快递小哥在英雄顶天立地的伟岸身影中，无不艳羡。然而，在暗影中，成为起因的，正是因为强大的后盾从来没有借他一幅可以长期坚实依靠的肩膀。

　　我们亦然。

**阅读**

梭罗

如果更审慎地选择自己追逐的职业，所有的人也许都愿意主要做学生兼观察家，因为两者的性质和命运对所有的人都一样地饶有兴味。为我们自己和后代积累财富，成家或建国，甚或沽名钓誉，在这些方面我们都是凡人；**可是在研究真理之时、我们便不朽了，也不必害怕变化或遭到意外了。**最古的埃及哲学家和印度哲学家从神像上曳起了轻纱一角；这微颤着的袍子，现在仍是撩起的，我望见它跟当初一样的鲜艳荣耀，因为当初如此勇敢的，是他的体内的“我”，而现在重新瞻仰着那个形象的是我体内的“他”。袍子上没有一点微尘；自从这神圣被显示以来，时间并没有逝去。我们真正地改良了的，或者是可以改良的时间，既不是过去，又不是现在，也不是未来呵。

我的木屋，比起一个大学来，不仅更宜于思想，还更宜于严肃地阅读；**虽然我借阅的书在一般图书馆的流通范围之外，我却比以往更多地接受到那些流通全世界的书本的影响，**那些书先前是写在树皮上的，如今只是时而抄在布纹纸上。诗人密尔•喀玛•乌亭•玛斯脱说，“要坐着，而能驰骋在精神世界的领域内；这种益处我得自书本。一杯酒就陶醉；当我喝下了秘传教义的芳洌琼浆时，我也经历过这样的愉快。”整个夏天，我把荷马的《伊利亚特》放在桌上，虽然我只能间歇地翻阅他的诗页。起初，有无穷的工作在手上，我有房子要造，同时有豆子要锄，使我不可能读更多的书。但预知我未来可以读得多些，这个念头支持了我。**在我的工作之余，我还读过一两本浅近的关于旅行的书，后来我自己都脸红了，我问了自己到底我是住在什么地方。**

**可以读荷马或埃斯库罗斯的希腊文原著的学生，决无放荡不羁或奢侈豪华的危险，**因为他读了原著就会在相当程度之内仿效他们的英雄，会将他们的黎明奉献给他们的诗页。如果这些英雄的诗篇是用我们自己那种语言印刷成书的，这种语言在我们这种品德败坏的时代也已变成死文字了；所以我们必须辛辛苦苦地找出每一行诗每一个字的原意来，尽我们所有的智力、勇武与气量，来寻思它们的原意，要比通常应用时寻求更深更广的原来意义。近代那些廉价而多产的印刷所，出版了那么多的翻译本，却并没有使得我们更接近那些古代的英雄作家。他们还很寂寞，他们的文字依然被印得稀罕而怪异。那是很值得的，花费那些少年的岁月，那些值得珍惜的光阴，来学会一种古代文字，即使只学会了几个字，它们却是从街头巷尾的琐碎平凡之中被提炼出来的语言，是永久的暗示，具有永恒的激发力量。有的老农听到一些拉丁语警句，记在心上，时常说起它们，不是没有用处的。

有些人说过，古典作品的研究最后好像会让位给一些更现代化、更实用的研究；但是，有进取心的学生还是会时常去研究古典作品的，不管它们是用什么文字写的，也不管它们如何地古老。因为古典作品如果不是最崇高的人类思想的记录，那又是什么呢？它们是唯一的，不朽的神示卜辞。便是求神问卜于台尔菲（古希腊城市名，因有阿波罗神殿而出名）和多多那（希腊古都，以主神宙斯的神谕著名），也都得不到的，近代的一些求问的回答，在古典作品中却能找到。我们甚至还不消研究大自然，因为她已经老了。**读得好书，就是说，在真实的精神中读真实的书，是一种崇高的训练，这花费一个人的力气，超过举世公认的种种训练。**这需要一种训练，像竞技家必须经受的一样，要不变初衷，终身努力。**书本是谨慎地，含蓄地写作的，也应该谨慎地，含蓄地阅读。**本书所著写的那一国的文字，就算你能说它，也还是不够的，因为口语与文字有着值得注意的不同，一种是听的文字，另一种是阅读的文字。一种通常是变化多端的，声音或舌音，只是一种土话，几乎可以说是很野蛮的，我们可以像野蛮人一样从母亲那里不知不觉地学会的。另一种却是前一种的成熟形态与经验的凝集；如果前一种是母亲的舌音，这一种便是我们的父亲的舌音，是一些经过洗炼的表达方式，它的意义不是耳朵所能听到的，我们必须重新诞生一次，才能学会说它。中世纪的时候，有多少人，能够说希腊语与拉丁语，可是由于出生之地的关系而并没有资格读天才作家用这两种文字来著写的作品，因为这些作品不是用他们知道的那种希腊语和拉丁语来写的，而是用精炼的文学语言写的，他们还没有学会希腊和罗马的那种更高级的方言，那种高级方言所写的书，在他们看来就只是一堆废纸，他们重视的倒是一种廉价的当代文学。可是，当欧洲的好几个国家，得到了他们自己的语文，虽然粗浅，却很明澈，就足够他们兴起他们的文艺了，于是，最初那些学问复兴了，学者们能够从那遥远的地方辨识古代的珍藏了。罗马和希腊的群众不能倾听的作品，经过了几个世纪之后，却有少数学者在阅读它们了，而且现今也只有少数的学者还在阅读它们呢。

不管我们如何赞赏演说家有时能爆发出来的好口才，最崇高的文字还通常地是隐藏在瞬息万变的口语背后，或超越在它之上的，仿佛繁星点点的苍穹藏在浮云后面一般。那里有众星，凡能观察者都可以阅读它们。天文学家永远在解释它们，观察它们。它们可不像我们的日常谈吐和嘘气如云的呼吸。在讲台上的所谓口才，普通就是学术界的所谓修辞。演讲者在一个闪过的灵感中放纵了他的口才，向着他面前的群众，向着那些跑来倾听他的人说话；可是作家，更均衡的生活是他们的本份，那些给演讲家以灵感的社会活动以及成群的听众只会分散他们的心智，他们是向着人类的智力和心曲致辞的，向着任何年代中能够懂得他们的一切人说话的。

难怪亚历山大行军时，还要在一只宝匣中带一部《伊利亚特》了。文字是圣物中之最珍贵者。它比之别的艺术作品既跟我们更亲密，又更具有世界性。这是最接近于生活的艺术。它可以翻译成每一种文字，不但给人读，而且还吐纳在人类的唇上；不仅是表现在油画布上，或大理石上，还可以雕刻在生活自身的呼吸之中的。

一个古代人思想的象征可以成为近代人的口头禅。两千个夏天已经在纪念碑似的希腊文学上，正如在希腊的大理石上面，留下了更成熟的金色的和秋收的色彩，因为他们带来了他们自己的壮丽的天体似的气氛，传到了世界各地，保护他们免受时间剥蚀。书本是世界的珍宝，多少世代与多少国土的最优良的遗产。书，最古老最好的书，很自然也很适合于放在每一个房屋的书架上。它们没有什么私事要诉说，可是，当它们启发并支持了读者，他的常识使他不能拒绝它们。**它们的作者，都自然而然地，不可抗拒地成为任何一个社会中的贵族，而他们对于人类的作用还大于国王和皇帝的影响。**当那目不识丁的，也许还是傲慢的商人，由于苦心经营和勤劳刻苦，挣来了闲暇以及独立，并侧身于财富与时髦的世界的时候，最后他不可避免地转向那些更高级，然而又高不可攀的智力与天才的领域，而且只会发觉自己不学无术，发觉自己的一切财富都是虚荣，不可以自满，于是便进一步地证明了他头脑清楚，他煞费心机，要给他的孩子以知识文化，这正是他敏锐地感到自己所缺少的；他就是这样成了一个家族的始祖。

没有学会阅读古典作品原文的人们对于人类史只能有一点很不完备的知识，惊人的是它们并没有一份现代语文的译本，除非说我们的文化本身便可以作为这样的一份文本的话。荷马还从没有用英文印行过，埃斯库罗斯和维吉尔（古罗马诗人）也从没有，——那些作品是这样优美，这样坚实，美丽得如同黎明一样；后来的作者，不管我们如何赞美他们的才能，就有也是极少能够比得上这些古代作家的精美、完整与永生的、英雄的文艺劳动。从不认识它们的人，只叫人去忘掉它们。但当我们有了学问，有了禀赋，开始能研读它们，欣赏它们时，那些人的话，我们立刻忘掉了。当我们称为古典作品的圣物，以及比古典作品更古老，因而更少人知道的各国的经典也累积得更多时，当梵蒂冈教廷里放满了吠陀经典，波斯古经和《圣经》，放满了荷马、但丁和莎士比亚的作品，继起的世纪中能继续地把它们的战利品放在人类的公共场所时，那个世代定将更加丰富。有了这样一大堆作品，我们才能有终于攀登天堂的希望。

伟大诗人的作品人类还从未读通过呢，因为只有伟大的诗人才能读通它们。它们之被群众阅读，有如群众之阅览繁星，至多是从星象学而不是从天文学的角度阅览的。**许多人学会了阅读，为的是他们的可怜的便利，好像他们学算术是为了记账，做起生意来不至于受骗；可是，阅读作为一种崇高的智力的锻炼，他们仅仅是浅涉略知，或一无所知；然而就其高级的意义来说，只有这样才叫阅读，决不是吸引我们有如奢侈品，读起来能给我们催眠，使我们的崇高的官能昏昏睡去的那种读法，我们必须踮起足尖，把我们最灵敏、最清醒的时刻，献予阅读才对。**

我想，我们识字之后，我们就应该读文学作品中最好的东西，不要永远在重复a- b- ab和单音字，不要四年级五年级年年留级，不要终身坐在小学最低年级教室前排。许多人能读就满足了，或听到人家阅读就满足了，也许只领略到一本好书《圣经》的智慧，**于是他们只读一些轻松的东西，让他们的官能放荡或单调地度过余生。**在我们的流通图书馆里，有一部好几卷的作品叫做“小读物”，我想大约也是我没有到过的一个市镇的名字吧。**有种人，像贪食的水鸭和鸵鸟，能够消化一切，甚至在大吃了肉类和蔬菜都很丰盛的一顿之后也能消化，因为他们不愿意浪费。如果说别人是供给此种食物的机器，他们就是过屠门而大嚼的阅读机器。**他们读了九千个关于西布伦和赛福隆尼亚的故事，他们如何相爱，从没有人这样地相爱过，而且他们的恋爱经过也不平坦，——总之是，他们如何爱，如何栽跟斗，如何再爬起来，如何再相爱！某个可怜的不幸的人如何爬上了教堂的尖顶，他最好不爬上钟楼；他既然已经毫无必要地到了尖顶上面了，那欢乐的小说家于是打起钟来，让全世界都跑拢来，听他说，啊哟，天啊！他如何又下来了！照我的看法，他们还不如把这些普遍的小说世界里往上爬的英雄人物一概变形为风信鸡人，好像他们时常把英雄放在星座之中一样，让那些风信鸡旋转不已，直到它们锈掉为止，却千万别让它们下地来胡闹，麻烦了好人们。下一回，小说家再敲钟，哪怕那公共会场烧成了平地，也休想我动弹一下。“《的-笃-咯的腾达》一部中世纪传奇，写《铁特尔-托尔-但恩》的那位著名作家所著；按月连载；连日拥挤不堪，欲购从速。”他们用盘子大的眼睛，坚定不移的原始的好奇，极好的胃纳，来读这些东西，胃的褶皱甚至也无需磨练，正好像那些四岁大的孩子们，成天坐在椅子上，看着售价两分钱的烫金封面的《灰姑娘》——据我所见，他们读后，连发音，重音，加强语气这些方面都没有进步，不必提他们对题旨的了解与应用题旨的技术了。**其结果是目力衰退，一切生机凝滞，普遍颓唐，智力的官能完全像蜕皮一样蜕掉。**这一类的姜汁面包，是几乎每一天从每一个烤面包的炉子里烤出来，比纯粹的面粉做的或黑麦粉和印第安玉米粉做的面包更吸引人，在市场上销路更广。

即使所谓“好读者”，也不读那些最好的书。我们康科德的文化又算得了什么呢？这个城市里，除了极少数例外的人，对于最好的书，甚至英国文学中一些很好的书，大家都觉得没有味道，虽然大家都能读英文，都拼得出英文字。甚至于这里那里的大学出身，或所谓受有自由教育的人，对英国的古典作品也知道得极少，甚至全不知道；记录人类思想的那些古代作品和《圣经》呢，谁要愿意阅读它们的话，是很容易得到这些书的，然而只有极少数人肯花功夫去接触它们。我认识一个中年樵夫，订了一份法文报，他说不是为了读新闻，他是超乎这一套之上的，他是为了“保持他的学习”，因为他生来是一个加拿大人；我就问他，他认为世上他能做的最好的是什么事，他回答说，除了这件事之外，还要继续下功夫，把他的英语弄好和提高。一般的大学毕业生所做的或想要做的就不过如此，他们订一份英文报纸就为这样的目标。假定一个人刚刚读完了一部也许是最好的英文书，你想他可以跟多少人谈论这部书呢？再假定一个人刚刚读了希腊文或拉丁文的古典作品，就是文盲也知道颂扬它的；可是他根本找不到一个可谈的人。他只能沉默。我们大学里几乎没有哪个教授，要是已经掌握了一种艰难的文字，还能以同样的比例掌握一个希腊诗人的深奥的才智与诗情，并能用同情之心来传授给那些灵敏的、有英雄气质的读者的；至于神圣的经典，人类的圣经，这里有什么人能把它们的名字告诉我呢？大多数人还不知道唯有希伯来这个民族有了一部经典。任何一个人都为了拣一块银币而费尽了心机，可是这里有黄金般的文字，古代最聪明的智者说出来的话，它们的价值是历代的聪明人向我们保证过的；——然而我们读的只不过是识字课本，初级读本和教科书，离开学校之后，只是“小读物”与孩子们和初学者看的故事书；于是，我们的读物，我们的谈话和我们的思想，水平都极低，只配得上小人国和侏儒。

我希望认识一些比康科德这片土地上出生的更要聪明的人，他们的名字在这里几乎听都没有听到过。难道我会听到柏拉图的名字而不读他的书吗？好像柏拉图是我的同乡，而我却从没有见过他，——好像是我的近邻而我却从没有听到过他说话，或听到过他的智慧的语言。可是，事实不正是这样吗？他的《对话录》包含着他不朽的见解，却躺在旁边的书架上，我还没有读过它。我们是愚昧无知、不学无术的文盲；在这方面，我要说，两种文盲之间并没有什么区别，一种是完全目不识丁的市民，另一种是已经读书识字了，可是只读儿童读物和智力极低的读物。我们应该像古代的圣贤一样地美好，但首先要让我们知道他们的好处。我们真是一些小人物，在我们的智力的飞跃中，可怜我们只飞到比报章新闻稍高一些的地方。

并不是所有的书都像它们的读者一般愚笨的。可能，有好些话正是针对我们的境遇而说的，如果我们真正倾听了，懂得了这些话，它们之有利于我们的生活，将胜似黎明或阳春，很可能给我们一副新的面目。多少人在读了一本书之后，开始了他生活的新纪元！一本书，能解释我们的奇迹，又能启发新的奇迹，这本书就为我们而存在了。在目前，我们的说不出来的话，也许在别处已经说出来了。那些扰乱了我们，使我们疑难、困惑的问题也曾经发生在所有聪明人心上；一个问题都没有漏掉，而且每一个聪明人都回答过它们，按照各自的能力，用各自的话和各自的生活。再说，有了智慧，我们将领会慷慨的性质。在康科德郊外，有个田庄上的寂寞的雇工，他得到过第二次的诞生，获有了特殊的宗教经验，他相信自己由于他的信念的关系已经进入了沉默的庄重和排斥外物的境界，他也许会觉得我们的话是不对的；但是数千年前，琐罗亚斯德。走过了同样的历程，获有同样的经验；因为他是智慧的，知道这是普遍性的，就用相应的办法对待他的邻人，甚至据说还发明并创设了一个使人敬神的制度。那末，让他谦逊地和琐罗亚斯德精神沟通，并且在一切圣贤的自由影响下，跟耶稣基督精神沟通，然后，“让我们的教会”滚开吧。

我们夸耀说，我们属于十九世纪，同任何国家相比，我们迈着最大最快的步子。可是想想这市镇，它对自己的文化贡献何其微小。我不想谀赞我的市民同胞们，也不要他们谀赞我，因为这样一来，大家便没有进步了。应当像老牛般需要刺激——驱赶，然后才能快跑。我们有个相当像样的普通学校的制度，但只是为一般婴儿的；除了冬天有个半饥饿状态的文法学堂，最近还有了一个根据政府法令简陋地草创的图书馆，但却没有我们自己的学院。我们在肉体的疾病方面花了不少钱，精神的病害方面却没有花什么，现在已经到了时候，我们应该有不平凡的学校。我们不该让男女儿童成年后就不再受教育了。到了时候，一个个村子应该是一座座大学，老年的居民都是研究生，——如果他们日子过得还宽裕的话，——他们应该有裕闲时间，把他们的余年放在从事自由学习上。难道世界永远只局限于一个巴黎或一个牛津？难道学生们不能寄宿在这里，在康科德的天空下受文科教育？难道我们不能请一位阿伯拉尔来给我们讲学？可叹啊！因为我们忙于养牛，开店，我们好久没有上学堂，我们的教育是可悲地荒芜了。在这个国土上，我们的城镇在某些方面应当替代欧洲贵族的地位。它应当是美术的保护者。它是很富的。它只缺少气量和优美。在农民和商人看重的事业上它肯出钱，可是要它举办一些知识界都知道是更有价值得多的事业时，它却认为那是乌托邦的梦想。感谢财富和政治，本市花了一万七千元造了市政府，但也许一百年内它不会为了生命的智慧贝壳内的真正的肉，花这么多钱。为冬天办文法学校，每年募到一百二十五元，这笔钱比市内任何同样数目的捐款都花得更实惠。我们生活在十九世纪，为什么我们不能享受十九世纪的好处？为什么生活必须过得这样偏狭？如果我们要读报纸，为什么不越过波士顿的闲谈，立刻来订一份全世界最好的报纸呢？**不要从“中立”的报纸去吮吸柔软的食物，也不要在新英格兰吃娇嫩的“橄榄枝”了。**让一切有学问的社团到我们这里来报告，我们要看看他们懂不懂得些什么。为什么要让哈泼斯兄弟图书公司和里亭出版公司代替我们挑选读物？正像趣味高雅的贵族，在他的周围要结聚一些有助于他的修养的——天才——学识——机智——书籍——绘画——雕塑——音乐——哲学的工具等等；让城镇村子也这样做吧，——不要只请一个教师，一个牧师，一个司事，以为办教区图书馆，选举三个市政委员就可以到此为止了，困为我们拓荒的祖先仅有这么一点事业，却也在荒凉的岩石上挨过了严冬。集体的行为是符合我们制度的精神的：我确实相信我们的环境将更发达，我们的能力大于那些贵族们。新英格兰请得起全世界的智者，来教育她自己，让他们在这里食宿，让我们不再过乡曲的生活。这是我们所需要的不平凡的学校。

我们并不要贵族，但让我们有高贵的村子。如果这是必需的，我们宁可少造一座桥，多走几步路，但在围绕着我们的黑暗的“无知深渊”上，架起至少一个圆拱来吧。